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A股（证券代码000055）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2年9月6日、9月7日、9月1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自2012年9月1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1小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除以下信息之外的其他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012年9月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集中发布了多项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信息，全国19个城市的25个轨道交通建设规划获得批准（相关信息详见：<http://www.sdpc.gov.cn/xmsphz/default.htm>），有媒体报道“发改委批复多市轨道建设规划 投资超8000亿”（相关信息详见：

http://news.xinhuanet.com/politics/2012-09/06/c_112975421.htm）。本公司主营业务之一为轨道交通建设中屏蔽门的研发、设计、销售和安装业务，该业务2011年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7.58%，毛利率为25.32%。上述事宜对公司业务及所处行业的发展会产生有利影响，但由于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周期比较长一般为几年时间，且能否转化为公司经营业绩及对公司的具体影响程度还取决于城市轨道交通投资项目招投标节奏、项目建设周期、结算周期、公司未来的市场占有率、市场竞争等一系列因素，故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012年9月7日，本公司披露了近期签约、中标3.28亿元项目的信息，其中包括中标东莞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R2线屏蔽门系统项目。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行为，公司承诺自本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不筹划同一事项；
-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3、公司 2012 年 1-9 月经营业绩预计同向大幅下降，已在 2012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预计情况如下：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1,600-2,600	5,305	下降	51.99%-69.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03	0.07	下降	57.14%-71.43%
业绩预告的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沈阳方大停止经营，对其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英文）和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9 月 11 日